

证券代码：873018

证券简称：永昌股份  
券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

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22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√ 现场投票 □ 网络投票 □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孙永庆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25 万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  
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9）及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0）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是公司稳健发展、开拓创新的一年，公司董事会根据工作开展及完成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过去一年里公司的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对 2024 年董事会的工作做出规划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2023 年度是公司充满机遇与挑战的一年，公司的监事会工作在正确的领导和支持下顺利开展，根据实际情况编制了《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，对过去一年公司监事会工作情况进行了回顾，并对 2024 年更好的开展工作做出了详细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3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经审计的 2023 年度财务数据，公司编制了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，对公司 2023 年度财务状况、经营业绩等情况进行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目前的实际情况和后续发展需要，以及公司未来的发展规划，参照 2024 年度经营计划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请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1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变更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在 2023 年年度审计业务中工作勤勉，信誉良好，公司对其的辛勤工作和良好服务表示诚挚的感谢，但是公司 2024 年因经营规划，就更换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拟聘任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进行了友好协商，经综合评估，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担任 2024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的审计机构。议案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/>）上披露的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变更 2024 年度会计事务所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因公司实际经营需要，2021 年公司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，并设立专门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。2023 年 7 月 12 日，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完毕并完成账户注销，一共使用 10,003,971.44 元。截止 2023 年 12 月 31 日，募集资金专户已注销。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3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25 万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（一）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

（二）律师姓名：孙雨顺、方正

（三）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、召集人资格，以及表决程序、表决结果，均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关于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浙江永昌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22 日